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SANG LAND DEVELOPMENT LIMITED**  
**大生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大生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成員現包括九位董事：

**執行董事**

馬清偉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馬清鏗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副主席)

馬清權先生(常務董事)

馬清秀女士(常務董事)

馬清揚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永銳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銅紫荊星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國勳先生

陳樹貴先生

姚紀中先生

董事會設立三個委員會。各董事會成員於該等委員會中所擔任之職位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

陳樹貴先生(委員會主席)

張永銳先生

周國勳先生

姚紀中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樹貴先生(委員會主席)

馬清秀女士

姚紀中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馬清偉先生(委員會主席)

周國勳先生

姚紀中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大生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馬清雯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當日，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馬清偉先生、馬清鏗先生、馬清權先生、馬清秀女士及馬清揚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永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國勳先生、陳樹貴先生及姚紀中先生。